

南水北调丰县、沛县尾水资源化利用及导流工程丰县段完善工程

最高投标限价公告

根据工程招标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该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南水北调丰县、沛县尾水资源化利用及导流工程建设处拟建的南水北调丰县、沛县尾水资源化利用及导流工程丰县段完善工程的最高投标限价编制工作已经结束，现将最高投标限价公告如下：

土建及设备安装：玖佰柒拾陆万元整 (9760000.00 元)；
玻璃钢夹砂管采购：贰佰陆拾万元整 (2600000.00 元)。

特此公告

请投标单位收到此通知后，速将回执签章后发邮件至：ty83700706@126.com。

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29 日

回执

徐州市通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发送的《南水北调丰县、沛县尾水资源化利用及导流工程丰县段完善工程最高投标限价公告》已收悉，我单位已理解其内容含义，并将此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予以接受和响应。

投标单位名称（手写）：_____

投标单位代表（签字）：• _____ 盖公章 _____

年 月 日